

第一章 穿越加重生，這劇本太折騰

樓臺高設，彩帶飄搖，此處是安萊縣內最富庶的廣城妓館越花樓。

原該日夜笙歌不斷、春色無邊的樓閣之間，如今卻傳來了摔杯破碗與嘶啞尖嘯混成一團的叫囂聲。

被爹娘賣來此地已有十來天的紀嵐此刻一身凌亂，髮絲披散一肩，眼神裡有著宛若壯士斷腕的決絕。

她一手握著敲碎一角、露出銳利缺口的酒壺，一邊憤恨地指著眼前塗滿厚厚胭脂的鴆母，咬牙切齒地吐出不容否決的要脅。

「滾！都給我滾出去！我死都不接客！要不我死要不你們放人！」她的嗓音粗啞，顯然嗓子已乾了許久。

自私的爹娘將她推入火坑，不代表她就要接受這個命運，她知道剛被送進越花樓的小姑娘們，多半不是什麼家境好的，個個瘦弱無比，會先被養得白嫩些才開始學習如何接客，所以她忍耐了好些天，如今鴆母見她一直挺聽話的，身子也養得圓潤了些，不再骨瘦如柴，便有意訓練她開始接客。

她本想著自己身子養得健康了點，再找機會開溜，所以初時裝得相當乖巧，無奈鴆母卻沒有因此對她放鬆戒心，照舊找人跟前跟後把她看牢，當今天被送到樓上刻意佈置過的雅閣，宣佈她今後就住這兒後，紀嵐知道，再不走就完了！

「妳這死丫頭！之前都在跟我裝乖是嗎？我告訴妳：要不妳死要不接客！沒有別的！」鴆母沒想到紀嵐居然一反剛來時的乖巧，瘋了似地攻擊自己，驚魂未定的她指著紀嵐破口大罵，要不是還圖著她的清秀臉皮能賣錢，不想虧了自己的銀子，早叫身邊的護院撲上去把她痛打一頓。

「我死？可以呀？妳當我怕了？怕的人該是妳吧？我只要這麼一割，妳花出去的銀子就打水漂了！」紀嵐作勢把破酒壺抵上自己的頸子。

瞧她一臉毫無畏懼，連破口在白嫩頸項上刺出了血珠都不以為意，鴆母那一整個心疼啊。

「死丫頭還不住手！妳那身皮囊可是我花錢買下來好不容易養出來的！」鴆母氣得揉緊手中絲帕。

「來呀，只要你們再靠近我半步，我就這樣戳進去，來個玉石俱焚！」紀嵐邊要脅，一邊挪動腳步往房門走去。

「這該怎麼辦？真放她走？」護院們擰眉問道。

「怎麼能放她走！」鴆母氣憤地跳腳，「給我跟上去！無論如何都不准放她走！」

幾個護院與紀嵐一邊僵持一邊走向門口，敞開的房門外擠了不少顆好奇打探的腦袋瓜子，原本來看戲的姑娘們都因為紀嵐抵在頸子上的破酒壺而嚇白了臉色。

「別擋路！走開！」紀嵐冷冷地喝斥擋路的姑娘們。

「愣著幹什麼！都給我散了！該做什麼就去做！」鴆母只能慶幸此刻是大白天，不是夜裡生意正火熱的時刻，否則這事傳了出去，她還保得住自己的鐵腕地位嗎？

她緊盯著紀嵐領著護院踱出房門，一手指著她要脅道：「我警告妳，紀嵐，妳的賣身契還捏在我手裡，沒拿契約去衙門解合同之前，妳都是逃奴！」

鴆母精明得很，人是她透過人牙子買來的，完全沒有違法之處，所以她有權處置紀嵐，若紀

嵐真逃了，她也能將她視為逃奴派人去抓。

「妳不說我都忘了。」紀嵐冷眼瞪著鵠母，朝她伸手，「拿來。」

沒了那張紙，她逃走後才真是自由了。

「休想！」鵠母揮手駁斥。

「妳想賠錢？」紀嵐晃了下手裡的酒壺，又扎出幾滴血珠，「我拿得太久，手痠了，乾脆戳進去一了百了……」

「妳！」鵠母氣得幾乎要跳起來咬人，「好個死丫頭，我當初真是看走眼了！」

本以為買到一隻乖順小白兔，哪曉得是披了兔皮的狼嵐！

「妳眼力還是不錯的，就是我演技太好了點。」紀嵐皮笑肉不笑地再次重申目的，「賣身契拿來！」

鵠母那一整個心疼啊！要放人，她捨不得銀子飛了，讓她死，那就是直接把銀子丟水裡了。所以無論如何得先保住紀嵐的命，再找機會將死丫頭逮住。

「賣身契在我房裡。」鵠母試著交涉。

「去拿，我可以等。」紀嵐勾唇，「只是等不了太久。」

見她不時地扭動手腕，試圖在脖子上劃出更深的傷口，鵠母只得邊罵邊回房裡去取賣身契。不一會兒，鵠母揚著手中那張契約回來了。

「交出來。」紀嵐伸手。

鵠母這回倒沒掙扎，手一揚便遞了過去，但就在紀嵐抓過賣身契想納入懷中，因而低頭的那一瞬間，鵠母跟兩名護院突然就朝她撲了過去！

「死丫頭給我鬆手！」鵠母高叫著去搶她手裡的破酒壺。

紀嵐沒防備，整個人因而往後倒下，撞上了身後二樓廊道的欄杆。

原本若只有她一人，欄杆倒還能撐住她，可加上鵠母跟護院的衝力跟重量後，欄杆竟應聲裂開，於是紀嵐就這麼整個人從二樓高的地方重重地摔了下去！

頓時，周圍尖叫聲此起彼落，一陣陣驚嚷與重物落地的聲響過後，紀嵐直接撞上了裝飾在一樓的山水石與石柱，登時鮮血肆流。

駭人情景把一些膽子小的姑娘直接嚇暈，因為摔在紀嵐身上而稍稍有了緩衝的鵠母連聲哀叫要人去扶她，一名護院摔落時撞上石柱腿斷了，種種哀號叫嚷充斥著越花樓，但卻全然進不了紀嵐的耳裡。

牢牢握著賣身契的手掌頹然垂落，殷紅的血液染透了薄紙，令紙上的文字越來越模糊，再不復見……

指尖微震，紀嵐動了動僵硬的十指，眼眸眨了又眨，在看清了眼前不同於越花樓華貴裝飾的破舊屋頂後，她抱著猶如萬針在刺的腦袋緩緩從木板床上坐了起來。

這個房間除了一張破舊木板床跟一個舊衣箱以外，還堆滿各式大小箱籠、板材等雜物，不像睡房倒像個倉庫。

紀家是座小土胚屋，全家就三間房，正房自是爹娘居住，採光最好的廂房則是給了紀家唯一的兒子紀希當書房，而涼爽的第三間廂房則是紀希的睡房。

至於紀嵐，她睡的正是角落的一個雜物間。

原本她與姊姊睡的是紀希現在的睡房，後來紀希年紀稍長，爹娘指望唯一的兒子能功成名就考個狀元回來光宗耀祖，便將剛滿十五的姊姊嫁到外地去，換了十兩銀子聘金回來，然後花錢送紀希去上村裡的學堂，還將他的睡房改成書房，至於紀嵐與姊姊的小閨房就被騰出來當成了紀希的睡房，她則被趕到這個不見天日又沒半扇窗戶的地方睡。

「就說了妳那招不好吧？」

冷音飄出，緊跟著一縷黑煙在紀嵐身邊飄過，一名面龐清秀卻透著慘白色調的男子憑空冒了出來。

仔細瞧可以發現，他的身軀大半都是呈現半透明的狀態，就好像有人在白煙上添了色彩，畫出了一個人形似的。

「楊禁，你少在那邊放馬後炮。」紀嵐沒好氣地朝那個幽魂似的男子扔過去一記白眼。

「我知道妳被反覆的重生困得太久，心急了，但故意待在花樓再尋機偷賣身契跟珠寶逃離，本就是成功率不高的方法。」楊禁聳聳肩，泰然自若地在灰濛濛的床板上坐下。

「你還記得我被反反覆覆的重生經歷困著啊？」紀嵐啐了聲，「穿越加重生，我這人生也真夠折騰了。」

是的，她是穿越過來的現代人，這個據說叫天華朝的地方，正好就有這麼個與她同名同姓的十三歲小姑娘，在荒年歉收時被爹娘賣進妓館，要拿她換銀子養兒子。

原主死不同意，在被押進妓館後，她冒著生命危險將舊衣撕了綁成布條，垂降窗外欲逃，沒想到卻給護院發現，拉扯之下，原主摔斷了腿，高燒不退，人就這麼走了，跟著，來自現代的紀嵐便接手了這具身軀。

原本她大學剛畢業，正與桌遊社的同好要去常造訪的桌遊店同樂，沒想到路上卻給車子撞了，再醒來人卻不是在醫院，而是被困在原主的身體裡。

釐清原主的記憶後，紀嵐簡直要瘋了，沒想到自己居然穿越到一個被家裡虐待的小姑娘身上？而且最扯的是，不僅穿越，她還重生了！

因為原主明明死於妓館的意外，但她醒來卻是在原主被賣進妓館之前！

由於原主是在荒年來臨時被賣掉的，所以紀嵐接手身軀，弄清情況後，便千方百計地想逃離紀家，又或是改變自己被賣進妓館的悲慘命運，但不管她想感化家人抑或暗地裡收拾行李逃家，還是悄悄在山上找了個洞穴藏起食物想避風頭，又或者在失敗後選擇不同的逃離路線，最後總是死於非命。

然後每當她逃走失敗死掉後，再睜開眼便是相同的一天，她又會回到荒年之前。

反覆多次後，紀嵐幾乎要瘋了，沒想到某天她的面前卻憑空冒出了楊禁這傢伙來。

根據楊禁的說法他是來自地府的陰吏，由於原主對於自己十幾年來盡心盡力在家當苦力，下田挑水洗衣餵雞無事不包，卻從沒吃過一頓飽飯，最後甚至還被賣去妓館然後死掉的人生經歷感到相當憤恨，因此成了一個怨靈，不見紀家人嚐到苦果、不見人生獲得幸福，她怨恨不消。

就這麼一個飄散不去的念頭，死死地硬把紀嵐的魂魄扣在原主的身軀裡進退不得，即使紀嵐死過無數次，但沒得償所願前，原主的怨念都消失不了，這也是紀嵐反覆重生的主因。

「說真的，地府真的不能放她一馬，讓她自己來糾纏紀家人親自報仇嗎？」紀嵐重重嘆了口

氣。

「我說過很多次了，陰陽兩隔……」

「好好好，我知道，即使紀家人有負於她，但她身為一個幽魂，若真對活人糾纏至死，反倒違反了戒律，從此無法再投胎，會永墮苦楚之中。」紀嵐沒轍的擺擺手，示意楊禁閉上嘴，「聽那麼多次我都會背了。」

「那就不要再問了。」楊禁聳聳肩，「閻王爺都酌情讓我來妳身邊告知實情，在不違反原則的情況下幫妳了，其他的妳就莫要妄想了，快快想辦法了卻原主的心願，獲得屬於妳的幸福人生，才是最重要的事。」

「說的容易。」紀嵐噴了一聲，「事關我的將來，我比你更緊張好不好？」

「等會兒樊氏應該就要闖進來了，妳有什麼打算？」楊禁對她的吐槽完全不以為意。

「大部分想得到的方法我都試過了，不過……」紀嵐靈機一動，「今天咱們去鬼屋探險。」

楊禁不禁挑眉，「鬼屋？」

他正欲往下問，房門便被人用力推開，一名神情兇惡的婦人手拿細柳條闖了進來，一進房便大呼小叫。

「妳這討債鬼！既然起來了還不去幹活？非得我三催四請啊？」

婦人顯然是看不見楊禁，儘管這個陰吏在她身旁走過，她也絲毫不覺。

「這就來了。」紀嵐露出習以為常的表情，迅速穿鞋下地，為免身上被柳條多抽兩下，她飛也似地衝出了房門，邊跑邊喊，「我去山上撿柴火！」

這情景已在她的記憶中重複了許多次，所以紀嵐很清楚接下來的流程。

如果她直接反抗，就會被打到皮開肉綻，如果她乖順工作，再過不久荒年來到，水源乾涸、農作歉收，家中生活無以為繼，她就會被賣掉，反正沒一個好下場。

匆匆趕到後院拎起小柴刀跟背簍往肩上一甩，紀嵐快步奔出家門，但卻沒往山上去，而是直奔小泥路逕自往村外去。

「妳想去哪？」楊禁的身影閃出，不著地的雙腳像一團煙霧，他在她的身邊纏繞，跟著她一同往村外飄去。

「鬼屋。」紀嵐出了村口，往右邊小路走去。

「妳是說人人都不太敢接近，那座荒廢許久的田莊？」楊禁想了想，記得在小涼村外確實有這麼處地方。

「嗯啊，我想過了，既然你是陰吏，那邊就算有鬼也會被你嚇跑吧？」紀嵐賊兮兮地迸笑，「若那邊真的是空屋，我就藏到那邊去，包準沒人會去那邊找人。」

「妳還真懂得怎麼利用我。」楊禁扯動唇角，露出一抹不明所以的冷笑。

「我這叫絕處求生、堅忍不拔，你要讚美我。」紀嵐輕哼一聲。

一人一鬼走了約莫兩刻鐘後，紀嵐發現這小泥路越擴越大，雖然道路兩旁有點雜草叢生的現象，但看得出來是有人往來的，路還不窄。

這是有人住在那田莊裡的意思？所以鬧鬼是謠言嗎？

紀嵐加快腳步想去一探究竟，沒想到前方卻見有個婦人跌坐在地。

那人四十多歲，穿著一身暗紅棉衣，髻上插著一支看來有點年代的陳舊木簪，面上飽經風霜，個頭不高。

這婦人彎身在地，正一邊撫著腳踝叫痛，一邊檢拾著因為籃子破了個洞所以四散滾落的蔬果。

「大娘，妳還好吧？」紀嵐上前幫忙拾起，瞧那婦人的籃子已無法再裝東西，索性將蔬果放到自己的簍子裡，替她揹了起來，「大娘住哪兒呢？我送妳一程吧。」

「我就住前面那座田莊呢，好心的姑娘，謝謝妳了。」婦人一拐一拐地站了起來，一手指向前邊。

「我叫紀嵐，大娘叫我小嵐就好，不知大娘如何稱呼？」聽這婦人說法，看來鬧鬼田莊其實是有人住的，紀嵐覺得有些洩氣。

她偷瞄身旁一眼，發現楊禁不知何時已消失了身影。

「我叫方蘭。」婦人瞧紀嵐身板瘦小，衣服破舊，明明是個小姑娘卻被養得面黃飢瘦，可以想見家裡條件應該不好，忍不住開口道：「到家後我請妳喝杯茶，嚐些點心，妳可別跟我客氣。」

「好，謝謝方大娘。」有點心吃自然是好事，紀嵐舔舔唇，跟著方蘭走了一段路，只見眼前出現了一座看來陳舊的房舍。

怪不得村民謠傳它鬧鬼呢！

一來這田莊距離大路有點遠，不常有人來此，二來莊子的門前感覺鮮少打理，也是雜草叢生，有些屋瓦還裂開了沒補，外牆有許多剝落的痕跡，看著就是個沒在維修的地方，說是鬼屋也有那麼點像。

不過遠遠瞧去，田莊旁有一大片的田地，稀稀落落的幾個人正彎腰在田裡工作，而這房舍舊歸舊，地方倒是挺大，看著約莫是座二進院落，佔地頗廣，撇開前門太破舊的問題不提，怎麼瞧都像大戶人家的別莊。

莫非這是哪兒來的沒落權貴住的地方？紀嵐滿腦子胡思亂想地跟著方蘭進了門，幫忙將那一簍子蔬果都搬到了廚房去。

不同於自家的土胚屋，這座莊子建房用的都是木料跟青磚，屋頂鋪的是烏黑瓦片，整體風格相當沉穩，雖然陳舊卻不掩其當年的風華。

就在紀嵐幫著將蔬果分門別類地放到甕中儲存的時候，方蘭已經倒來熱茶、取出一碟糕點，招呼著紀嵐到桌邊坐下一起享用。

點心是不包餡的綠豆糕，還有一小碟的涼果，紀嵐穿來後還真沒嚐過這麼正常的食物，不由得有些狼吞虎嚥起來。

因著紀家爹娘只給她粗黑饅頭、稀米湯，或是少少的鹹菜，所以她都快要不知道什麼是正常食物的味道了！

「欸，慢點吃，這些都給妳。」方蘭瞧紀嵐身上衣物皆是滿滿補丁，明明就是個女兒家，卻養得面黃肌瘦，活像個在外野的小猴崽似的，再瞧她吃得急，心裡知道這肯定是個窮人家女兒，不由得興起幾分心疼。

「謝謝妳，我好久沒吃過這麼好吃的東西了。」紀嵐說著真心話。

要知道她多想念追劇時嗑過的每樣零食啊！什麼洋芋片啊、小雞塊呀，還有各式果汁汽水……噴噴，原本走到巷口就能買的點心，現在卻離她好遙遠。

「妳喜歡就好，說實在話，要不是見妳吃得歡快，我還當自己手藝退步了。」方蘭若有所思地逆聲。

「退步？怎麼說？」紀嵐大口地喝了半杯茶，這清爽的口感令她再度在心裡讚嘆一番。

「我說了妳可別嫌棄，這些點心原是我給家裡的三公子親手做的，他近來胃口奇差無比，我想說這些都是他兒時喜愛的點心，便給他做了點，無奈他連嚥都不嚥了……唉！」

三公子？所以這兒果然是大戶人家的田莊了，原來方大娘是給人幫傭的啊！大概是廚娘來著？

「方大娘別擔心，孩子幼時愛吃甜食，年紀大點了不愛吃，這是常理，絕不是因為妳手藝退步了，妳瞧我不是吃得很開心嗎？」紀嵐見方蘭臉上有著淡淡愁容，連忙將手邊最後一口綠豆糕扔進嘴裡，還津津有味地咂了幾下嘴巴。

方蘭被紀嵐刻意表現出來的誇張討好逗笑了。

「還有啊，如果胃口真的太差，也許該找大夫來瞧瞧，興許是身體有恙也說不定。」紀嵐提醒著。

「妳這丫頭倒是聰明。」方蘭苦笑，「我家三公子確實是身子有恙，才會連飯都不肯吃。」根據方蘭所言，這座田莊是廣城相家的產業，前兩個月相家三公子相宇之為了養傷而住到這邊來，所以小小修葺了下，在那之前確實莊子是有些破敗的，大概也是被稱為鬧鬼田莊的由來。

而那位挑嘴挑食的相宇之，原本據說是個經商奇才，做事踏實，雖是庶子卻頗受器重，有承繼家業的可能性，沒想到如今卻落到得在田莊養傷的地步，因此脾氣也變得格外不好。

「欸——那真是辛苦妳了，在這種時候，照顧人的有時候比受傷的人更累呢。」紀嵐誠心地安慰著方蘭。

沒想到紀嵐會反過來安慰自己，方蘭失笑，隨即開口問道：「多謝妳了，要不妳留下來吃頓飯吧，飯菜雖普通但管飽，好嗎？」

方蘭也是心疼這麼個可親的女娃兒居然餓得一副皮包骨的模樣，忍不住出聲挽留。

畢竟剛才就見紀嵐揹著空空的背簍，想來是要出門拾柴或摘野菜，既如此倒不如留她吃點東西，好歹少餓一頓。

有飯可吃，紀嵐自是高興，但就在她正要點頭之際，卻有個神情焦慮的老伯匆忙踏進廚房。他個頭不高，看著年歲約莫五十上下，或許是因為勞心勞力，所以兩側鬚髮已滿是灰白色調。

「方娘子，三公子他還是不肯吃……咦？這位是？」老伯一進門便吐出憂慮音調，但在看見廚房裡多了個陌生小姑娘時，到口的話突地一頓。

「她是紀嵐，方才我在路上摔傷腳，是她替我把東西揹回來的。」方蘭笑盈盈地替兩人介紹，「小嵐啊，他是桂永良，這莊子裡的管事，妳喊他一聲良叔就行了。」

「良叔好，打擾了。」紀嵐有禮地打了個招呼。

「好好，謝謝妳照顧方娘子了。」桂永良點點頭，又對方蘭嘆道：「三公子依然沒什麼胃口，再這樣下去對身子可不好啊。」

「這……要不，我再試著做點別的菜色？」方蘭聽著也憂慮起來。

紀嵐聽著兩人的對話，知道他們談的應該就是不肯吃綠豆糕的三公子，心裡忍不住浮現出一個傲氣小少爺撇著臉生悶氣的形象來。

在她的印象裡，古人成年都挺早的，雖說那三公子是什麼奇才，但說不準才十三、四歲呢！她正胡亂想著，冷不防地楊禁的身影又飄了出來。

紀嵐正喝著茶，差點兒沒嗆著。

只見楊禁泰然自若地站在廚房裡，東探探、西看看，也沒理會她，然後慢條斯理地走到了角落去，那兒放著幾個籬筐，有一個筐裡堆著不少花花草草，有些花朵折損不少，明明還鮮活著卻折了瓣，看起來像是被什麼摧殘過似的，八成是打算扔掉的。

楊禁站在那兒翻翻瞧瞧的，時不時朝紀嵐瞄一眼。

紀嵐狐疑地擋了杯子往籬筐走去，發現那都是些可食用的花草。

瞧楊禁微勾唇角，她心領神會地回身對方蘭與桂永良問道：「方大娘，不嫌棄的話，讓我替那位三公子做點新菜色嚐嚐？興許他瞧著新鮮便多吃兩口。」

雖然不是什麼五星級廚師的手藝，但紀嵐前世除了桌遊社外，也參加過不少戶外活動，有幾個同學可是標準吃貨，大家時常一塊兒去野營，就地野炊的本事不能說堪比大廚，創意倒有一點。

重生數回，她也習慣了楊禁的無聲提醒，雖然他言明礙於陰陽鐵則，不能直白地告訴她該怎麼做才能逃離苦海，但遇上機會時，卻總會不著痕跡地提點一番。

「紀姑娘會下廚啊？」桂永良有些訝異。

「還過得去，雖不曉得合不合他胃口，但就權充感謝方大娘剛才給我吃的綠豆糕。」紀嵐笑瞇了眼兒，一手指著身邊的籬筐，「還有就是，這筐裡的花草若是要扔了，能給我用嗎？」

灶上咕嚕咕嚕地煮著熱粥，紀嵐調好味後撒進大把洗淨的白花鬼針草，小心翼翼地攪動。

「欸，這還真香啊，雖然妳說過這小白花的幼莖嫩葉能煮湯熬野菜粥，不過還沒機會試哪，沒想到煮起來滋味似乎還不錯。」方蘭嗅著空氣中的芳香，忍不住擋下手裡的活兒往灶火湊近。

「這熬一會兒就能起鍋了，我再炒個蛋。」將勺子交給方蘭看顧後，紀嵐熱鍋熱油，將金雀花跟蛋液一塊兒入鍋快炒，滑溜溜的蛋沒兩下子便起鍋進了盤子，看來黃中添綠，顏色相當漂亮。

「沒想到妳個頭小、年歲小，煮起飯來一點都不含糊啊。」幫著煮熱水的桂永良訝異地看著那盤炒蛋，明明就只是簡單調個味兒，怎麼聞起來就這麼好吃的感覺？而且紀嵐用的花草都不是什麼稀罕物，只是方蘭想讓三公子心情好些，才摘了些來裝飾家裡頭，都是略有折損便換下的常見之物。

「呵呵。」紀嵐乾笑兩聲，打著哈哈混過去，總不能說是她在現代時常露營野炊，所以才練出這手廚藝吧？

俐落地盛起炒蛋，紀嵐另起一鍋熱水，拿了剛才請方蘭用蒲公英葉的汁液揉進麵粉裡做出來的綠色麵條，以及加了紅蘿蔔汁製成的淺橘麵條，大把地往鍋裡撒，瞬間色調不同的麵條在熱水裡浮浮沉沉，霎時就吸引了方蘭他們的目光。

「不是我要說，妳這小腦袋瓜子怎能動得這樣快？居然想得到拿這些東西代替水來揉麵！」方蘭剛剛做得半信半疑，沒料到成品卻如此漂亮，瞧著紀嵐將麵條一一撈起，用筷子捲成巴掌不到的小團，再一捲捲地盛盤、淋上炒好的湯汁，旁邊綴上一圈金雀花炒蛋，那色澤跟香氣，說有多誘人就有多誘人。

「是呀！光是這盛盤工夫，就像是城裡酒樓才會有的了。」桂永良瞧著竹托盤上的麵條，頻

頻點頭稱讚。

「你們說他吃得不多，我也不多煮，就這盤麵、蛋，再添碗粥，吃一頓應該挺剛好，若他還想添，粥還有不少，我想一定夠了。」看著自己煮出來的美食，紀嵐鬆了口氣。

幸好、幸好，露營野炊時的功力派上用場了，經過西式盛盤的裝點後，樣子看來還不壞啊！

「剛好湯藥也能盛起來了，我給三公子一併送過去試試合不合他胃口。」桂永良頭一次見到賣相這麼好的菜餚，心想著相宇之總該會多吃幾口了吧。

盛了湯藥，與飯菜一同放上托盤，桂永良迫不及待的離開廚房，卻沒注意到紀嵐悄悄跟在他身後。

沒辦法，畢竟菜是她煮的嘛，所以她再三拜託方蘭，讓她在外頭偷瞄一眼，她想看看那些飯菜合不合那任性小少爺的胃口。

原本方蘭是很猶豫的，最後不斷交代她絕不能給相宇之發現後才讓她跟著桂永良過來。

而桂永良一心想著早點把飯菜送去給自家三公子，也沒注意到後頭跟著紀嵐，他繞過抄手遊廊來到正房，只見相宇之正一如以往地拿著書本坐在桌邊發愣。

唉！還是這副模樣啊……桂永良內心悄悄嘆了聲。「三公子，老奴給您送湯藥來了，另外這些飯菜……」

「我說了不——」回絕的話語未出口，飯菜的香氣便引起了相宇之的注意力。

那色澤、那盛盤，他真沒見過這般花樣的麵點。

「我們知道您胃口不好，所以給您換了點花樣，吃得下的話就多吃點吧，也好補補身子啊。尤其這麵條是剛才老奴在廚房幫著揉麵，現做現煮的，請三公子多吃點。」桂永良見相宇之沒進一步回絕，簡直喜出望外，連忙遞上筷子。

相宇之一筷筷地挾起麵條跟炒蛋送入口，對於那滿嘴的新鮮味兒，算是開了眼界，也因此筷子幾乎沒停過，這情況讓躲在外邊偷瞄的紀嵐在感到鬆口氣的同時，還有更多的是訝異。

因為她萬萬沒想到，他們口中的三公子可不是什麼任性小少爺，竟是個大男人了！

他的五官出色，輪廓立體，宛如刀鑿的臉龐線條很是搶眼，墨黑瞳眸如黑玉，散發著莫名的憂鬱氣息，雙眉修長，眉型雖顯銳利卻也加深了俐落感，一雙薄薄菱唇襯著他連用飯時都冷若冰霜的神情，讓他像極了冰塑的雕像。

烏青軟綢窄袖衫貼合著他的身型，收束的袖口還鑲著銀線刺繡，足下一雙雲紋烏皮皂靴，皮革腰帶鑲青玉，還繫上一枚雕成祥雲的鏤空青墨玉佩，漆黑髮絲如瀑，閒散地披落頸後，打扮十足十的貴氣。

啧啧，是個型男酷哥耶，長得不錯，就是表情太冷了點。

不過反正跟她無關，他肯吃，她就算報答了方蘭那碟綠豆糕的恩情。

就在紀嵐打量這位三公子的同時，相宇之已經喝完了那碗粥，表情還有些意猶未盡。

「良叔，粥可還有？」許是久未好好進食，易吞食的粥便成了好入喉的食物。

「有！有的，老奴這就給三公子端來。」沒想到相宇之還肯再添一碗，桂永良喜出望外地連聲應是，連忙端了空碗，急匆匆地奔出正房往廚房去了。

由於走得匆忙，因此桂永良壓根沒注意到躲在柱子後的紀嵐。

她瞧相宇之慢條斯理的繼續品味那盤炒蛋，心裡升起得意感，忍不住輕笑了幾聲。

可她沒料到，就這麼一點笑音，竟引得相宇之突然回頭，冷冽的視線就這麼跟她對上了。

瞬間，紀嵐覺得有點頭皮發麻。媽呀，這男人耳朵也太尖，她反射性地退了一步就想閃人。

「站住！」相宇之迸出喝止聲，「妳是誰？」

莊子裡就幾個人而已，他很肯定絕對沒有這麼個丫鬟，而且衣服還這麼破，行為如此鬼祟，這只有一個可能性。

「呃，我在路上見方大娘跌倒受了傷，所以送她回來……」明明沒做什麼虧心事，可面對相宇之渾身上下散發出來的威壓氣勢，紀嵐卻不由得縮了縮肩膀，覺得有些駭人。

「蘭嬌受傷？」相宇之挑了下眉，上下打量了回紀嵐後，他迸出冷笑聲，「哪來的小賊，這般仔細，居然還打聽過我莊子裡的人叫什麼名字。」

「什麼？你說誰是賊？」紀嵐這輩子……不對，上輩子最恨人冤枉她，聽見這話自是不能容忍。

「正是妳，小賊，給我聽好，不管妳偷了什麼都給我交出來，不然休怪我送妳進官府！」也許這田莊是破落了些，但不少古玩擺飾還是值些錢的，而今這裡又歸他所管，所以相宇之也不容許有這些不長眼的小偷小盜來光顧。

「你欺人太甚！」紀嵐氣到發抖，覺得自己真瞎了眼，怎會好心替這男人煮飯。

她一身舊衣服哪藏得住東西，這男人分明是在汙辱自己。伸手往腰間一扯，紀嵐將一個破了洞的舊荷包拉出來往地上甩去。

「我身上能裝東西的就這玩意兒，不然你來搜呀！不怕你查！就怕你查不到半點東西丟了你自己的臉！」

印象中那荷包是原主去世相當久的奶奶留下的東西，還是舊了破了要扔掉時才給原主撿了去，所以扔了她也不心疼。

相宇之瞪著離自己有三步遠的荷包，一手緊緊掐住左腳膝蓋，冰山似的臉龐上滲入了一絲暴怒。

「拿過來！」相宇之沉著臉命令道。

「笑話！你不是說我是賊嗎，賊會自己把偷來的東西拿給被偷的人檢查？」紀嵐對相宇之扮了個大鬼臉，「那麼愛冤枉好人，自己拿去搜啊！」

橫豎她也不怕他查，但她無法容許自己被誣賴。

可她沒料到，就這幾句話卻惹得相宇之大動肝火，甚至直接抄起桌上瓷杯往她身上擲去。

「我叫妳拿過來！」

粗暴的吼叫聲在房裡爆開，還伴隨著瓷杯碎裂聲，雖然沒直接砸在紀嵐身上，但撞上石子地而破碎四散的碎片卻割傷了她的手背。

「好痛！」紀嵐下意識地摀住了自己的手，只覺得掌心有一絲濕滑感，雖不多但表示她流血了。

相宇之見狀，眉心微蹙，繃緊的菱唇似要開口，卻又倔強地緊閉著。

就在此時，方蘭跟桂永良的聲音傳了過來。

「三公子！」桂永良詫異地瞧著一地的瓷杯碎片，小心翼翼地將第二碗粥放到桌上。

怎麼他才去端個粥就出事了？還有紀嵐是哪時過來的？

「良叔，這裡有個小賊！把她綁了送官！」相宇之的語氣裡有著掩不住的氣憤，彷彿想將紀嵐殺了滅口。

「三、三公子……這一定有什麼誤會，小嵐她好心送跌傷的奴婢回來，還替奴婢變著花樣煮了飯菜給您吃，就算她不慎惹了您生氣，也請您原諒她一次吧。」方蘭瞧紀嵐久久未歸，擔心她是迷了路，便跟著桂永良一路找過來，哪曉得居然看見相宇之跟紀嵐劍拔弩張的在對峙。這話一出口，相宇之的表情瞬間變得尷尬，火氣也跟著消弱下來。

「妳跌傷了？嚴不嚴重？」那語氣跟質問紀嵐時的態度根本判若兩人。

「不嚴重，就是扭了腳，揉一揉也沒大礙的。」方蘭還算清楚相宇之的個性，雖然近來因為受傷使他脾氣變得暴躁，但他本質上是個很公正的人。

「那就好。」相宇之安下心來，眼神又轉回紀嵐身上。

剛才聽方蘭所言，顯然他是誤會這丫頭了，而且……雖然這樣有些輕視意味，不過他還真看不出來這個瘦得不像樣的小姑娘居然有這手好廚藝。

不過他的誤會跟火氣十成十是惹火紀嵐了，因而此刻紀嵐正用嘲弄的眼神回瞪著他。

「方才多有得罪，還請見諒，也多謝妳送蘭嬸回來。」雖然相宇之心裡的火苗還沒完全熄滅，不過一碼歸一碼，他誤會紀嵐在先，是該道歉。

「哼——有誠意的話就替我把荷包撿起來。」紀嵐毫不客氣地朝相宇之伸手。道歉要有誠心啊！

瞬間，相宇之臉色又變了。

「這……這這這……紀姑娘，妳別為難我家三公子。」桂永良見苗頭不對，連忙出聲打圓場。方蘭湊到紀嵐身邊，用著氣音說道：「小嵐，我家三公子他受傷了，如今……腿腳不便。」相宇之不愛他們提這事，畢竟這等於是在變相提醒從前風光的他如今成了廢人。

不良於行，代表無法出門遠行、談生意，連去巡個鋪子都難，這對相宇之來說可是嚴重打擊，正因理解他的難過心情，所以方蘭他們才都順著他的火氣對這事不多言半句，就是想等他自己放寬心。

紀嵐完全沒料到這背後竟有這般理由。怪不得啊……難怪剛才她挑釁他要他自己撿，他氣成那樣……她踩到他痛處了。

想想也是，一個大男人腿腳不便，在現代也許能藉助醫學治療、輔具輔助，依然能闖出一片天，可換成古代，一來沒醫療技術，二來沒那麼多方便的輔具，相宇之肯定做什麼都變得不方便了。

而且就方蘭的描述聽來，他本來真的很風光，這前後落差之大無論是誰都會感到心情鬱悶，難怪他脾氣不好還不吃東西。

嘖嘖，這算什麼？天妒英才？雖然在她看來，寧可少點才華也好過變成瘸子……

搔搔臉頰，紀嵐突然覺得有點同情起相宇之了。

想了想，她往前走了兩步，撿起荷包塞回腰帶裡，然後對著相宇之彎身行了個禮。「抱歉，戳人痛處是我不好，但不知者無罪，看在我替你煮了飯菜的分上，咱們就和解吧？」

紀嵐說得大方，卻又字句不提腳傷，只是說得極為隱晦，讓相宇之不由得對她高看幾分。

挺會說話的小丫頭，從她外表還真看不出來。

下意識地撫過自己如今不良於行的腿，相宇之蹙了蹙眉心。事情來得猝不及防，原有的大好人生就這麼斷送在一雙腿上，他自是無法輕易釋懷。

說來可笑，正因為他對人生還懷有一絲冀望，並沒有真正絕望，兩相衝突之下，才會變得如

此煩躁易怒，卻又消極厭世。

「不，是我得罪在先，欠紀姑娘一個道歉。」相宇之也不是咄咄逼人的那種傲慢性子，紀嵐都先退一步了，他耐著性子斂了火氣，跟著表露誠意，「若有我能相助之處，請紀姑娘儘管開口。」

瞧著就知道紀嵐家境不好，若她真的餓到不行，儘管他現在是被家裡丟出來的沒用庶子，但多她一口飯還養得起。

紀嵐聽著一愣，她原本也只是想著和氣生財，沒想到相宇之竟用了這麼塊大餅給她。雖然天上不會掉餡餅，但真要掉下來了，不撿就是傻子。

相宇之畢竟見多識廣，瞧紀嵐那發呆表情，約略也猜到了點。

「紀姑娘有什麼需要，直說無妨。」只要不是太過分的索求，他還是能幫襯的，再說，他對於她的那手好廚藝算是折服了，畢竟這是個把月來他吃得最多的一頓飯，給點謝禮權充回報也是應該，當然如果她能教會蘭嬸常煮那樣的美食更好……

「你說真的？」紀嵐的腦袋瓜子靈光乍現，突然閃出了一道曙光。儘管冒險了點，但她想到了一個驚人的主意。

「只要是我能力所及，絕無二話。」

「那……」紀嵐舔了舔唇，眼神燦亮地朗聲問道：「你介不介意家裡再多個廚娘？」

第二章 賣身為妓不如賣身為奴

紀嵐完全沒想到，好運會來得如此突然。

原本她還在苦惱鬼屋不是鬼屋，這樣她不能躲在這邊避荒年、躲過被賣的命運，哪曉得居然還惹火了屋主，但最後竟得到個堪稱圓滿的結局——

相宇之同意雇用她在田莊裡工作。

事實上這也是她臨時想到的主意。

既然相宇之有意補償她，那她自然要抓緊大好機會。依她推測，即使相家田莊看來不怎麼樣，但家底還是有的，至於相宇之，瞧他一身華服質地不錯，想來手頭應該有些餘錢才是，所以她便大著膽子開口了。

說實在話，這真的很冒險，一來她對相宇之這人完全不熟悉，二來即使方蘭、桂永良待她不錯，但畢竟是頭一回相見，也不清楚對方究竟是何脾性，但總之她是豁出去了。

重生數回，她太清楚荒年什麼時候會來，一旦荒年跡象出現，她就會被賣到妓館了。

可這回，如果她能在被賣之前先跟相宇之簽了合同，言明要到莊子裡工作十年，那至少在這段期間內，紀家爹娘都動她不得。

反正那對豺狼爹娘就想著賣她換錢，但如果讓她去工作能賺得更多，她肯定這對夫妻不會反對。

當然，等十年一過，她也不會回家，立刻離小涼村遠遠的再也不回來！

還記得早先她曾想過要逃出去找出嫁的姊姊，但卻輾轉得知，姊姊雖生下男娃，卻因為調養不了身子而虛弱死了，提起此事時，紀德與樊氏還一臉姊姊相當靠不住、沒辦法替他們從婆家挖錢回來孝敬一事感到氣惱，讓她有種無語問蒼天的感覺，這到底是什麼樣無良的父母啊！不過也因此她對於感化這對夫妻已不抱期望，保護好自己才是最重要的，畢竟連原主都變成怨靈想對紀家人報復了，她還指望啥呢？

「紀姑娘，咱們到小涼村了，妳家是哪間？」在相宇之的吩咐下，桂永良帶著紀嵐回到了小涼村。

既然承諾要幫紀嵐，相宇之也不推拖，當天便讓桂永良把這事辦妥，反正也不過就是走一趟村子言明要紀嵐這丫頭到莊子工作，再簽個合同送交官府蓋印罷了。

「就這間。」紀嵐指著村口第三間土胚屋應道。

「好，妳爹娘此時可在家中？」

「應該在。」紀嵐瞄了眼天色。

她知道樊氏大半時候在家裡轉來轉去，指使她忙這做那的，但自己卻鮮少動手，而紀希這時間應該是離了學堂，以唸書為由躲房裡看他的話本。

至於紀德，雖然會下田，但他可是個慣會躲懶的傢伙，鋤頭翻沒兩下子土便會喊累回家喝茶休息，所以紀家的田地產量一直不怎麼好。

總之就是好吃懶做又妄想飛黃騰達的一家人。

紀嵐一邊在心裡吐槽一邊推開家門，正好對上樊氏從廚房轉出來，身後還跟著紀希，他手中正拿著顆白煮蛋，已經咬了一口，見她回家，立刻把蛋一口氣塞進嘴裡吞掉。

而樊氏一見到半天找不著人的紀嵐，立刻破口大罵。「好好個討債鬼！大半天不見人影是死哪去了！柴火呢？水又沒挑！雞也沒餵！還沒去田裡幫忙！妳皮癢了是不是！今天休想吃飯！」

聽見樊氏連珠炮的痛罵，紀嵐回過頭對著桂永良乾笑一聲，沒多說什麼。

可桂永良聽著卻是錯愕不已。他大略打量了下紀家，看起來是挺窮沒錯，屋子破舊，院內也泥濘又髒亂，不過聽起來可是有田地能侍弄的，而這個明顯就是紀姑娘母親的婦人，還有她身邊那個半大小子，身上衣料雖不是什麼精細棉衣，可都沒半點補丁，更別提這少年看來根本精氣十足，皮膚養得白細，一見即知從未幹過粗活，與紀嵐的落差一目瞭然。

雖然明白許多人是望子成龍，女兒被認定是賠錢貨，可這樣重男輕女的壓榨女兒，這也太過火了些……

怪不得紀嵐想去相家田莊工作，確實，就樊氏這偏心的樣子，他便能理解紀嵐想離家的緣由。

「娘，有客人。」紀嵐讓開路給桂永良。

樊氏一愣，跟著便往屋內扯開嗓子高喊起來，「當家的！有客人！」

紀德從裡頭轉了出來，見到桂永良，視線不由得往他一身衣裳掃去。這陌生來客的衣裳雖不是頂新的，但卻是上好的細棉布，不似他們家穿的是便宜耐磨的粗棉布跟細麻衣，而且對方腰上還掛了塊玉佩，明顯不是什麼農戶人家而是小有來頭。

「丫頭，他是誰？」紀德用質疑的眼神掃向紀嵐，不懂這丫頭怎會跟個看來有油水可撈的中年男人搭在一塊兒。

「兩位，在下桂永良，稱呼我一聲桂老便好，今日上門是有個不情之請。」桂永良只當沒看見紀德打量的眼光，簡單說明來意，表示要找紀嵐去莊子工作。

「桂老是要我家丫頭去幫傭？」紀德不得不說自己很意外，因為在他看來，這小女兒根本做不了多少活計，所以他老早就盤算著要把她賣進妓館了。

「什麼？就憑她？」樊氏跟著掃了紀嵐一眼。

「是，不知二位意下如何？」桂永良搬出與外人談正事的正經態度，不再像面對紀嵐或方蘭

那樣和顏悅色。

「這……」紀德琢磨了下，嘴角揚起一抹詭笑，「我家丫頭確實是個能幹活的，家裡活計都靠她操持，若她離家去工作……」

「是呀！她去工作，那麼下地餵雞挑水的活兒誰幹呀！這不划算。」樊氏一想到那些活兒都得落到自己身上，立刻很沒眼色地駁回。

「娘，我要上學堂還要唸書呢，可沒空做那些活。」一旁偷聽的紀希深怕小妹離家後，重活落到自己頭上來，連忙出聲求自保。

「閉嘴，我自有分寸。」紀德給一大一小甩了白眼，要他們閉嘴，然後才轉頭對桂永良笑道：「婦道人家跟小孩子胡亂說話，桂老別計較。」

「不會。」桂永良表面不介意，心理卻為紀嵐感到不值，雖然剛認識，可紀家人這種差別待遇著實教他感到不齒。

「咳，我說白了呢，少個幫手我家裡下田幹活都麻煩，所以若這銀錢補貼不了的話，我實在沒法兒讓她出門幹活啊。」紀德估摸著城裡那些大戶人家的丫鬟，聽說一個月至少也有二兩月銀，若能夠拿到這個數，他們可就能涼快過日子了。

當然他不會滿足只有二兩銀子，怎麼說都得抬高價碼，那他連賣女兒都用不著。想來桂永良會特地找到這兒來，一定是紀嵐這丫頭取悅了他吧，如此自然要多撈點了。

桂永良聽著微微揚高眉梢，他哪會聽不出來，這是要獅子大開口的前兆。

「所以……桂老若是能一個月拿出三兩銀來，還包吃住，那我家丫頭隨你使喚。」紀德舔了下唇瓣，語帶曖昧地暗示著。

「三兩？」桂永良忍不住皺眉。

這紀德還真有膽子如此開口！城裡富戶的大丫鬟都沒有這般高的月銀，而且紀德這語氣實在太下流，分明就是覺得他與紀嵐有什麼不清白之處，所以才漫天喊價吧，這完全就是賣女求榮啊！真是個無恥的男人，完全不配當個爹！

「這位怕是不知城裡雇人的行情吧？」桂永良可沒打算當肥羊給人宰。

「桂老，話不是這麼說，若不是要供兒子上學堂，我又怎麼忍心送丫頭出門幹活，哪知道她在外頭是不是吃好穿暖？所以若桂老出得起這月銀，就表示她在那兒絕不會吃苦受委屈……」聽著紀德的狡辯，紀嵐簡直想吐。這噁心的男人，要錢真是要得理直氣壯！還關心她是不是吃飽穿暖咧！不管是原主還是她，從來沒吃飽穿暖過！

「就算如此，你這要求恕難接受，月銀一兩銀子是基本的，其他包吃包住，一年包兩套衣裳，再多沒有了，你若同意，咱們就打個契約。」桂永良乾脆地搖頭。

「一兩？桂老開玩笑吧。」紀德搖了搖頭，說什麼他都得把價碼拉高些，畢竟誰曉得桂永良啥時會膩了紀嵐，不想讓她在莊子裡「幹活」了？所以當然得早點多撈些錢回來，不然像長女那樣嫁過去沒多久就死了，一點都不划算。

「一兩二百文錢。」桂永良耐著脾氣加了點。

「二兩五百文錢。」紀德自認吃點虧還行。

「不成！三兩！一文都別少！希兒要上學堂啊！」樊氏一心只惦記著紀希的束脩，也顧不得紀德瞪人的眼光，連忙出聲。

瞧雙方你來我往的議價，紀嵐心裡有些忐忑不安。

嘖，她真是低估紀家人的無恥程度，瞧桂永良那反應，紀德肯定是要得太多了。不曉得相宇之肯花多少錢讓她去當廚娘？萬一談判破裂，她豈不是得看著到手的好機會飛了？

「桂老，我實話實說吧，這年頭不好討生活，我還要養個婆娘、兒子上要學堂，讓小丫頭出去幹活也是情非得已，若她月銀不足以補貼我家用，就只能把她賣了。」

瞧桂永良咬定一兩四百文錢不肯退讓，樊氏又在旁吵吵鬧鬧，紀德揉揉眉心，吐出了略帶要脅的回應。

聽見紀德的回答，紀嵐打了個寒顫。

不成，她不想放棄這個脫離紀家的機會！

心思一轉，紀嵐索性重重往桂永良面前一跪，磕頭喊道：「承蒙良叔看得起我，願意讓我去工作，但家中貧苦急需用錢，又有兄長需要束脩不能斷了科考之路，紀嵐不想自己成了家裡負擔，倘若良叔願意，就將我直接買回莊子吧，也好給爹娘一筆急用銀子度日，待得日後兄長赴試高中，紀嵐這犧牲便值得了。」

緊跟著，一個唯有紀嵐才聽得見的笑容在廳裡響起，還格外豎亮。

「好、好極了，妳也太會演，算妳聰明。」

向來沒多少情緒波動的楊禁忍俊不住地大笑出聲，讓紀嵐聽了很想丟給他白眼。

「紀嵐曉得良叔也是個小管事作不了主，但還是懇求良叔回莊子裡詢問主子一聲，考慮一番。」桂永良的眉梢微微挑了下。紀嵐這話聽來就是在拜託他，能不能先回去問過三公子的意思，從雇人改成買人吧？

好個聰明的小丫頭，這番話能哄住她爹娘又能暗地裡傳訊給他，意思便是想直接賣身入奴籍，從此與紀家一刀兩斷再無瓜葛。

既然紀嵐有如此覺悟，他這個跑腿的也方便傳話，如今問題就只剩下……

「你們有個不錯的女兒，但不知若直接買下她，二位想開價多少？」桂永良話題一轉，直接問起了價碼。

紀德與樊氏沒料到會有這突發狀況，心裡尚沒個底，不禁面面相覷。

「這……畢竟事關女兒將來，我們夫妻倆要考慮一下。」

「好，不過莊子還有事忙，只能再待一刻鐘不能再多。」桂永良沒打算給這對夫妻太多時間作怪，直接轉被動為主動。

紀德朝樊氏使了個眼色，兩人到一旁商議起來。

先前兩人從鵠母那兒談的價碼是十二兩銀子，圖的自然是紀嵐的年歲還算可以調教，再多便沒有了，可原本紀德是盼著能賣到二十兩的。

樊氏為了兒子，自然不想退讓，力勸紀德得從桂永良那兒拿到二十兩銀子。

紀德盤算了下，紀嵐若去了莊子，月銀一兩四百文的話，一年不過十六兩八百文錢，但誰能保證桂永良會對紀嵐有多久的興趣？

至少就他看起來，這乾巴巴的女兒沒半點討男人歡心的地方，說不準半年不到就膩了，那他豈不是虧大了？

一來紀嵐已非處子之身，鵠母肯定會把價碼再壓低，二來就算要找人嫁也嫁不出去，所以無論如何非得推給桂永良不可，這樣日後紀嵐被拋棄了想回老家賴吃賴喝也不成。

「好，我們倆談妥了，桂老，就二十兩，這丫頭便歸你。」紀德對著桂永良伸出兩根手指，

一臉「我吃虧你佔便宜」的表情。

「二十兩，你還真敢開口，外邊健健康康的好人家女兒賣身為奴也不過十兩，頂多十四兩銀。」桂永良當然沒辦法直接答應，但從相家送來的月銀是他經手的，他再清楚不過目前三公子手邊能動用的錢有多少了，自是不能讓紀德白白佔便宜。

「桂老，你我心知肚明，我這女兒……不跟你能跟誰呢？你就算是付個封口費吧。」紀德露出一臉的曖昧表情。

桂永良氣極，他一拍扶手站了起來。「休要胡說八道！」

簡直下流至極！方才的暗示已夠令他感到不齒了，現下居然直接說出口。

「良叔，麻煩你替我問問看。」紀嵐聽了也覺得噁心，但眼下情況不容她發飆。

忍耐、再忍耐一下，若相宇之點了頭，她便能逃出這個家，到時候別說是原主的冀望，就連她都會找機會把這些舊帳一筆筆清算！

「這價碼我作不了主，待我回稟主子再決斷。」桂永良真沒想到紀家人居然是如此的惡劣無恥。

「二十兩，沒得講價，我養她這麼大也花了不少銀子的！」樊氏氣燄高張道。

「妳閉嘴。」紀德恨恨地瞪了樊氏一眼，低聲用氣音訓道：「真惹火這管事，咱們女兒可賣不到好價碼了，再說將她賣去當奴婢不會落人口實，將來希兒當官也不會被人非議咱們賣女養他，所以別硬槓！」一轉回頭，紀德露出略帶為難的神情對桂永良應道：「麻煩桂老問問了。」這其實已比鵠母出的價碼高了，而且還能讓他們一家快活個幾年。

「等我消息。」桂永良已經不想再跟這沒臉沒皮的紀家人說下去，他這話與其說是給紀德的回應，倒不如說是講給紀嵐聽的。

「多謝良叔。」此刻，紀嵐也只能冀望遠在莊的相宇之了！

「竟有這等卑劣的爹娘！」莊子裡，相宇之聽了桂永良的詳細稟告後，向來冷靜的神情也不禁染上一抹怒色。

一旁跟來聽情況的方蘭一臉愁容，她本以為紀家不過就是太窮才讓紀嵐養得如此瘦小，哪曉得竟是給爹娘虐待的孩子！

「老奴雖同情紀姑娘，卻無法自作主張，還請三公子定奪。」桂永良重重嘆了一聲。

「三公子……求您幫幫小嵐吧，雖然今天剛認識，但奴婢曉得她是個好孩子，奴婢願意把月銀減半，但求三公子把小嵐買回來。」方蘭忍不住出聲。

相宇之自是明白方蘭如此決定的緣由，因為到紀家當廚娘前，方蘭原本也有丈夫女兒的，但一場疫病帶走她兩個摯愛，從此才一心照料著自己，想必方蘭是將紀嵐當成女兒的替身了。

蹙了蹙眉心，相宇之稍稍冷靜下來後沉思半晌，冷聲道：「那丫頭是自個兒提出的？」

他怎麼看都覺得紀嵐不過十來歲年紀，這樣半大不小的孩子即使讓爹娘虐待了，也不見得願意離家，可聽桂永良的描述，紀嵐似乎是鐵了心。

「是呀，我也是吃了一驚，畢竟入奴籍就是一輩子的事了。」

雖然以紀嵐的情況，除了這條路也沒有更好的方法，但為奴便失去一輩子自由，跟只是簽契約暫且工作數年那樣的奴僕可完全不同。

「如果她真的別無二心……倒可以考慮。」

不怪相宇之如此謹慎，實在是聽過桂永良的描述後，他很難相信那樣的家裡能養出正直的女兒來。

「三公子是擔心那不過是作戲嗎？」方蘭訝道。

「蘭嬌，狡猾之徒甚多，妳鮮少與這般人物打交道，自是覺得人人皆心善。」相宇之在與人生意往來之際，少不得要面對一些狡猾商賈，是故戒心也比一般人強。

那丫頭確實有一手好廚藝，但他可不想為了滿足口腹之慾給自己添麻煩。

雖然他不得不承認，自己確實是挺喜歡她煮的菜餚。唔嗯，對，真的……真的就一丁點兒罷了，犯不著給自己添事。

「三公子，奴婢知道自己見識不多，但看人還是有幾分準確的，小嵐那孩子若是想騙我們，犯不著今天還跟您起衝突不是嗎？」方蘭躊躇半晌，還是替紀嵐說了好話。

相宇之聽著也沉默下來。老實說，以他目前的情況，實在不宜再攬和旁人的事，更何況老家送來的月銀可沒多少。

「若是三公子還有疑慮……奴婢願意替小嵐擔保，將來若她真出了什麼問題，就請三公子連奴婢一塊兒罰吧。」方蘭跪在相宇之面前，誠懇地請求道。「三公子也知奴婢家裡情況，奴婢就這麼孤身一人，平日裡又素得三公子照顧，存了點銀子，雖然不多，還請三公子莫要嫌棄，就當是奴婢一份心意，請三公子出面買下她吧，小嵐她實在太可憐了。」

「蘭嬌，快起來。」相宇之頭疼地揉了揉眉心，嘆道：「妳這是讓我沒路可退。」

「三公子，那個……老奴說句不中聽的話，倘若她爹娘有心唆使女兒往大戶人家騙錢偷盜，其實用不著找上咱們的，畢竟這田莊外表看起來實在不怎麼……」好歹與方蘭共事多年，加上親眼見過紀家嘴臉，桂永良心裡頭多少往紀嵐偏了些，忍不住跟著出聲幫腔。

只是這話著實有些冒犯相宇之了，他也是躊躇半晌才敢開口。

果然相宇之一聽臉便黑了一半。蹙了蹙緊繃的眉心，他咬牙逆聲，「良叔，我念在你盡心盡力多年，這話就當沒聽過。」

「是老奴踰越了。」桂永良慌忙跪了下去。

瞧兩個原本一心向著自己的忠僕，如今都在為紀嵐求情，相宇之忍不住揉了揉眉心。

不管那丫頭是否有心使詐，至少她收買人心的本事真是一流，這才見面一天，居然就讓兩個忠僕都向著她？

「起來吧。」擺擺手，相宇之冷聲道：「既然你們都認定那小姑娘誠心，我就信了你們，這事交給良叔去辦，細節我等會交代給你。」

方蘭聽得大喜，連忙起身行禮。

「多謝三公子！」兩人不約而同地說道。

「不必了，日後你們多盯著那丫頭便是。」若紀嵐真心脫離紀家，他出手便有價值，倘若她心裡藏鬼，他也不會輕饒！

相宇之暗下決心後，便喚來桂永良，著他吩咐了些細節，讓他去將人買回來。

桂永良得了指示後，取了銀兩便匆匆回頭，然後趕著驃車來到小涼村。

時已正午，樊氏正在廚房忙炒菜，紀嵐則是頂著太陽在田裡澆水。

看著乾裂得越來越嚴重的土地，即使舀了水澆下去，也是立刻被吸乾，秧苗更是病懨懨的，紀嵐忍不住在心裡嘆息。

瞧這情況，荒年到來的時機最慢頂多再一到兩個月吧，水位降低、無雨落地，這些都還是小事，她記得最可怕的一次經歷是半座村子的人為求生存，不是大打出手搶吃的跟水，就是因此離開，小涼村成了大半荒蕪的村落。

那一回，盜賊四竄，到處劫掠村子裡剩下的物資，紀德與樊氏夫妻倆賣了她後便帶著紀希想逃到樊氏娘家去，至於後來的事，因為她已死，也就未曾得知下場了……

「討債鬼！妳過來！」

樊氏的大嗓門打斷了紀嵐的回憶，她抹抹汗水，拖著鋤頭往家裡走。

一進門她就聞到飯菜香，雖然只是粗糧饅頭，但她整日未吃正餐，都餓得頭昏了。

「站這兒！」樊氏伸手把紀嵐往牆邊推。

果然不是大發善心想給她食物，紀嵐無神地掃過廳裡，沒想到居然見著了桂永良正跟紀德在商議著。

良叔居然又回來了？那麼說……相宇之才花不到一個時辰而已就決定要買下她了嗎？

「不愧是桂老，多謝你了，替我們說得了二十兩銀子的好價碼。」紀德兩眼放光地瞄著桂永良手邊的錢袋子。

「這是有原因的。」桂永良推過去一紙契約，「我家三公子要求，紀嵐賣到我主家、入奴籍後，從此與紀家一刀兩斷，再無任何關係，出祖籍、不得回，日後不管雙方發達落敗，都不得攀親帶故。」

「這當然沒問題。」紀德想也不想地點頭，說白了，他是不相信一個奴才能夠發達的，自家丫頭能不回頭賴著當然最好。

「還是大戶人家想得周到，這樣萬一這討債鬼日後想回頭賴著我們也不成了。」樊氏一想到從此便不必再擔心兒子的束脩，過兩年紀希考上秀才、中了舉人後，一家子風光離村，也不用帶上女兒這拖油瓶，心情便大好。

紀嵐站在牆邊，心裡冷笑。

呵，看來這三公子心思謹慎啊！或許真如方蘭所言是個經商奇才也說不定，畢竟這契約明面上聽來是紀希若當了官也不用認她這妹妹，他們相家不缺這點官場上的關係，但同時也有另一番意思，那就是若紀家人之後的日子過不下去，她這當女兒的也不必相認、不必照顧，更不會被人說三道四，因為她已出了祖籍、一刀兩斷。

真聰明！看來桂永良沒少在相宇之面前好好數落一番紀家人。

「只要簽了契約，我會請官府落印，這樣便是正式合同，二十兩銀便是你們的。」知道紀德等人見錢眼開，桂永良刻意亮了下錢袋口。

亮晃晃的銀兩在眼前閃啊閃的，教紀德連考慮都不再考慮，便與樊氏一塊兒按了指印。

「我這就去送交官府，這二十兩是二位的了，紀姑娘跟我走吧。」事情沒有再節外生枝，讓桂永良鬆了口氣，他朝紀嵐招招手，示意她靠近。

「去去去，總算少個人吃飯。」樊氏推了紀嵐一把，接著便轉頭湊近丈夫算起銀兩。

「娘，既然有銀子了，我能買紙筆了吧？還有我那書袋子也破了個口子。」紀希絲毫沒有賣

了妹妹供自己讀書的愧疚感，他只想著家裡終於不用再省著花銷了，日後說不定還能換件更好看的衣裳，不會被學堂的同窗笑他窮。

「當然了！娘明日就帶你進城買！」樊氏眉開眼笑地應聲。

紀嵐在旁冷眼瞧著母子倆的互動，不由得在心裡吐槽。秀才？最好你考得上啦！你連童生試都過不了吧！

冷不防的，一陣咕嚕聲自紀嵐腹中冒出，大聲到讓人無法忽視的地步。

桂永良看向紀家人，桌上雖然饅頭熱湯都有，但紀家人聽到女兒餓肚子的聲音，卻是露出嫌棄的表情。

「都已經是別人家的奴才了，還不快回主子家去？家裡這麼窮，妳還想白吃幾頓飯？」樊氏冷眼瞪向紀嵐。

「我想貴府一定備了上好的飯菜在等吧，那就不耽誤你們了。」紀德說著便起身趕人。

桂永良也沒想跟這家人多囉唆，他起身領了紀嵐出了大門，示意她上車。

「我想妳應該沒什麼東西好帶走吧？」

「沒有，我只想早些離開。」紀嵐搖了搖頭。即使有什麼，那也都是原主的東西，於她來說毫無意義。

「好，我們走吧。」桂永良見她急欲離去，壓根不留戀，心裡輕鬆許多。

這表示紀嵐不會再回頭，如此就杜絕了她可能偷偷從莊子裡偷東西送回家的疑慮。

驃車緩緩動了起來，紀嵐最後回頭掃了眼紀家的土胚屋，然後跟桂永良一起望向了小路的前方。

萬歲——離開了！

她終於脫離了被賣進妓館的命運了！

雖然一樣是被賣，但與其賣身為妓，她寧願賣身為奴！

第三章 一展廚藝

天翻地覆的變化，指的就是紀嵐賣身為奴那一天起的生活。

根據桂永良的說法，相宇之覺得紀家人太麻煩，他不想日後生事，所以才要紀德、樊氏將紀嵐出祖籍，這樣一來雙方再也無關。

再來為免夜長夢多，所以當日桂永良才趕著驃車去接人，為的是在接走紀嵐後便將合同直接送交官府蓋印生效。

雖說是賣身為奴，但就如同當日桂永良保證過的，在相家莊子裡幹活，可是有衣服可替換的。當日除了把合同送交官府，桂永良還領了紀嵐去成衣鋪子，替她添了兩套現成棉衣，雖因紀嵐太過瘦小，使衣裳顯得過大，但請方蘭改改尺寸便成。

除此之外，鞋襪也是兩套，另外再添了個小鏡臺，據說是因為空房只有桌椅床鋪，所以額外添購了。

林林總總算下來，除了把她買走的二十兩，相家還另外支出了六兩銀子，光是這筆開銷，其實就足夠一般人家吃好穿好過上一年半載了。

而且就桂永良私下透露，這銀兩當中有一部分是相宇之的私房，其中二兩銀子是來自方蘭私心想給她添點行頭，剩餘的則是每個月從相家城中的老家送來的月銀支付。

可想而知，相家田莊這位三公子，不管過去如何意氣風發，現下都是得緊著銀兩過日子的。

在得知這些內情後，紀嵐對於相宇之的好感度瞬間從負分變成六十分。

貴人！真是貴人啊！

雖不知道方蘭在相宇之面前說了她多少好話，但能夠點頭就代表他還不壞，願意出手救她，既如此，她就好好照顧這位挑嘴又壞脾氣的三公子吧。

一邊回想著近幾日來的變化，紀嵐一邊抱著柴火往廚房跑，腳步甚是輕快。

自從脫離紀家，她天天吃得飽、穿得暖，有水洗浴，整個人打理得極為清爽，枯黃乾裂的長髮也讓方蘭替她梳理得整齊，綁成了兩邊小麻花辮子還繫上一根舊絲帶。

從來沒想過，原來遇上個好主子，賣身為奴都比當個自由人好。

說真的相宇之這人還挺放任下人的，除了剛入莊子那日她去拜見過他，被吩咐了一些規矩以外，之後她就是鎮日忙活廚房各式菜餚，目標便是放在讓相宇之可以餐餐吃飽飽。

儘管相宇之有點挑嘴，同樣的味道嚐過兩、三次後就不太愛吃，但只是應付個挑食孩子，紀嵐自認難不倒她。

更何況，只要菜煮得好吃，她連主子都不用去拜見！

這樣的安排讓她樂陶陶了許久，過上了幾天穿越以來最逍遙的日子。

今兒個午飯她打算來弄個烤雞腿，家裡長工在田間逮到一隻野雞，油水不多，但給主子補補倒是還不錯，剩餘的據說他們幾個人都能分到一點，所以紀嵐打算弄個雞肉串烤，一想到那油香與肉香混合的滋味，她覺得口水都要滴下來了……

「站住！」

咦，這聲音好耳熟。紀嵐停下腳步，緩緩回頭，果然，是相宇之啊！可他怎麼一副看陌生人的眼神在打量她？

「見過三公子。」紀嵐摸不著頭緒，但幾日下來也曉得相宇之脾氣不好，因此只得先行問安。

「妳是誰？」

相宇之今日一襲素雅的柳葉紋窄袖衫，青白色調襯得他一頭烏髮如幽夜，那出色的長相讓他看來頗有幾分仙氣，不過冰山臉把仙氣硬生生折半了。

是說，這對話怎麼好生熟悉，啊……對了，她剛遇上相宇之時也是一樣的情況，只是之前在正房，現在是在正院。

紀嵐眨眨眼，納悶道：「我……奴婢是紀嵐啊。」

噴，穿來這麼久了，她還是不習慣這個自稱詞。不過現在是怎麼回事啊？她前幾日不是才拜見過相宇之？

「妳……」相宇之的眼神明顯愣了三秒鐘，「妳是紀嵐？」

幾天前他見到的明明是個乾巴巴的瘦丫頭，渾身上下只剩骨頭的那種，頭髮又乾又枯，像極一束稻草，說她是殭屍他也會信，還一度懷疑自己鬼迷心竅，幹什麼買個養不活又會跟自己頂嘴的大麻煩回來。

但此刻這個一身活力、腳步輕快，表情也開心至極的小姑娘，居然就是紀嵐？這前後會不會相差太多？

他是知道紀家刻薄了紀嵐，所以把一個小丫頭殘害得幾近皮包骨，根本像隻餓過頭的小猴崽子，但現下站在他眼前的小姑娘，髮絲梳理有型，活潑中透露著一點兒嬌柔，眼神明亮有神采，皮膚雖然稍黑了些，身板也瘦了點，但看起來就是個半大不小的姑娘家了，跟之前根本

判若兩人！

「是啊，怎麼了？」紀嵐不解。

「沒事。」相宇之飛快地斂起過分外露的驚訝情緒，改口道：「今晚菜色是什麼？」

「我想想……」紀嵐也不意外，來這兒工作幾日後，她深深感覺到，相宇之的胃袋跟她那些吃貨同學差不多，只是脾氣差了點、態度傲了點，不過老闆最大，她這小小員工只要福利好，什麼都能妥協的。「嗯——我準備了香菇煎角子……」

「前日吃過。」

「那野菇燴羹加麵片兒……」

「太熱。」

「不然炒菇配蛋絲涼麵吧！」真挑欸，偏偏她今天主要準備的就是野菇跟麵粉類，古代可沒冰箱，這兒冰窖又小，所以她多半當天有啥便煮啥。

至於那個雞肉串烤，她打算給他個驚喜，暫時不想說出來，所以這傢伙能不能別再一直問啊？

「妳尾音挑這麼高是不高興？」相宇之挑眉。這丫頭，才來多少天，不只養出點肉，還把膽子養肥了？

「我是快變不出花樣了。」紀嵐微微噘嘴，「三公子比皇帝老爺還挑食呢。」

「就算我要妳餐餐變花樣妳也得變出來。」相宇之冷了臉。居然敢說他挑嘴？奴才挑剔主子的不是，找死嗎？

「欸，我哪回不是餐餐換菜色，至少一天下來三餐是不同的。」紀嵐深深覺得自己好無辜，她很盡心耶，偏偏相宇之還不夠滿意？

「妳倒會頂嘴。」相宇之有些惱了。

「沒……沒沒沒這事，三公子不要多心，這樣吧，涼麵您三天前也吃過了嘛，所以今天我給您弄上野菇雞肉披薩，然後再來個串烤！」

唉！人在屋簷下不得不低頭，紀嵐可是有把方蘭的交代仔細聽進去的，賣身為奴的她今後任憑主家作主人生，打罵賣掉都是行的。

所以就算相宇之再惡霸她都忍了！畢竟他也只是挑嘴罷了，問題還小、真的很小。

她壓根沒注意到自己和他在對話間又不自覺的用了「我」自稱，也沒注意到相宇之並沒有因此而挑剔責難她。

「披薩？串烤？」相宇之聽著來了興趣，冷若冰霜的表情稍稍緩和了些。

「三公子沒吃過吧。」紀嵐暗自鬆了口氣。算了，他這麼惡霸，她還藏什麼驚喜給他？

只是，剛才真不該一時情急就冒出披薩來，待會兒得去揉麵皮、找鐵板了。不過除非相宇之也是穿越來的啦，否則百分之一千不會知道什麼是披薩！

「沒有。」相宇之肯定自己連聽都沒聽過，或者該說，這個據說一直生長在小涼村的丫頭，怎會知道這許多連他這個住過城裡的人都不曉得的吃食？

「那今天吃這個，行嗎？」紀嵐擠出一抹乾笑。

「行。」相宇之惜字如金地點頭，表示同意了。

「多謝三公子，那我先去生火揉麵了！」

紀嵐鬆了口氣，連忙行了個禮，繼續抱了柴火想開溜，不料相宇之又出聲了。

「慢著。」

聽見這命令，紀嵐忍不住翻了個白眼。這男人，多講幾個字要他命嗎？「三公子還有什麼吩咐？」

「替我喚良叔來。」

哦，找人啊，這倒還輕鬆。「三公子有什麼事要找良叔？要不要我順道帶話，如果是拿東西，良叔用不著先跑過來，直接取來便是。」

「不必。」莫名的，相宇之原本稍變輕鬆的語氣又低沉起來。

「欸，可是……」

「我說了不必！」毫無前兆的，相宇之突然暴怒，一巴掌拍在石桌上，也不知道他是不是練家子，居然能震得那沉重的石桌晃了晃，看起來怪嚇人的。

紀嵐被他這一嚇，身子不由得抖了抖，臉色跟著刷白。

她又說錯什麼了啊？不懂，她一沒提腳傷的問題，二沒再吐槽他的挑食啊！

「奴婢知錯了。」雖然莫名被颱風尾掃到，紀嵐還是乖乖閉嘴，把頭垂低道了歉。

「滾！」相宇之別過臉去，語氣堪比千年寒冰。

喔哦，真的生氣了，走為上策！

「是。」紀嵐這回不敢多吐一個字，腳下抹油似地溜了。她風也似地奔回廚房，把柴火往地上一擺，整個人癱軟在一張長板凳上。

「小嵐？妳怎麼啦？一臉見了鬼似的樣子。」跟著她後腳進門的是桂永良，手上還提著小油甕，進了門後便轉到櫃子那端，替她擺進櫥櫃裡。

「是見了鬼啊。」還是地獄來的修羅惡鬼，相較之下，楊禁這正牌鬼反倒一點都不可怕。

「啥？」桂永良疑惑地轉頭看她。

「沒有啦，就是……」紀嵐簡略地將方才的事說了遍。

「聽起來，三公子大概是要我拿柺杖過去。」桂永良哭笑不得地搖頭，「妳呀，莫不是天生與三公子犯沖吧，才幾天而已便吵了兩回？」

「我哪知道啊。」紀嵐鼓著腮幫子，沒好氣地應道：「拿個柺杖罷了，有什麼不好直說。」而且既然腿腳不便，柺杖幹啥不放身邊備用，還要人拿過去？

「這妳就不懂了，剛開始的時候，三公子別說是讓我幫忙拿柺杖了，連需要人扶都不肯開口，常跌得一身青紫。」桂永良嘆氣道：「他就是這麼個倔脾氣，從前走南闖北談生意時，即使再累他都未喊過一聲苦，什麼事都親力親為，所以現在變得什麼時候都要他人扶持，才會如此暴怒吧。」

「哦，就是所謂優點變缺點了。」紀嵐理解地點頭。

「對三公子來說，妳才進莊子工作沒幾日，他自是不會輕易信妳的，對他來說，讓人見到曾經意氣風發的他成了瘸子，那可是一大汗辱。」桂永良苦笑著勸慰道：「所以妳就多忍忍吧，過些日子，等三公子發現妳真心待他好，他便也會真心待妳好了。」

「欸——我天天燒腦子替他換菜色，還不夠真心哪？皇帝都比他好伺候呢。」紀嵐哭笑不得地點頭，「好啦，我知道他心裡還沒調適過來，多讓讓他就是了。」

說起來她也是個粗神經的個性，過去身邊的同學們個個身強體壯，有些人去露營時還能兩手抱著一個大帳篷飛奔跑步，她自然不會多注意這些，可現在她身邊的主子就是腿腳不便又很是敏感的，所以她真的該反省一下，不要老是這麼沒神經的去刺激到他。

看來他不是故意不把柺杖帶著，而是壓根接受不了自己得一直拄著柺杖，才不想把柺杖放身邊吧！

「好！看我來大展身手！」紀嵐重振精神，從板凳上跳了起來。

「呵呵，好、好，我就期待妳今天做什麼好菜色了。」

「不過我需要一塊能放在火上烤的平鐵板，要乾淨的，良叔能替我找嗎？」古代的鐵鍋都是碗狀，沒有平底鍋，這樣可做不出披薩。

「要平的是有，倉庫裡有幾把平鏟子，收著沒用過，就是小了點，能用嗎？」

桂永良也好奇紀嵐想做什麼，於是匆匆前去取來，一共有三柄，每柄都比巴掌略大，還算乾淨。

「是也成啦，做成小披薩就是了。」紀嵐想了想，死馬當活馬醫吧，於是接過鏟子洗好便開始準備了。

桂永良離去後，她小心地揉起麵皮，儘管知道披薩要窯烤最好吃，還有炭火香，但這古代哪來的窯能烤？所以等會兒用小鏟子架在爐火上烤就是了。

至於醬料跟起司，反正他們野炊時都是有什麼丟什麼，披薩根本是清箱底的料理，所以沒有也沒關係，調味好就成，就當成是烤有餡的麵包吧！

沒多久她俐落地將麵團丟入鍋裡發酵，然後開始炒起餡料，洋蔥、野菇被切碎扔進鍋裡炒，就在此時，方蘭拿著處理好的野雞肉進來了。

兩個女人分工合作，整隻雞很快的骨肉分離變成幾大塊，她們把最嫩的腿肉切片微烤過後悶在鍋裡，然後把麵團分成鏟子大小擀平為底，鋪上香味四溢的醬料先上火烘烤一遍。

為了讓正上方也能受熱，紀嵐還用炒菜舀湯的湯勺覆在迷你披薩上面，這麼一來熱氣就比較不會散掉。

把醬料層略微烤過後，她將不同部位的雞肉一一放上去，刷了一層鹹鹹甜甜的醬汁再烤一遍。這回才烤沒多久，整個廚房裡便香味四溢，連方蘭都忍不住吞起口水來。

「這實在太香了，小嵐妳這手藝都能去開鋪子了。」

「我也只是試試看，沒想到似乎能行。」紀嵐小心地將迷你披薩盛到盤子裡，看麵皮被烤得金黃酥脆，底部也沒有過焦，她連忙拿了刀子來，把小披薩切成三片。

「試看看，好吃才能端給三公子。」不然那個挑食鬼又要數落她了。

方蘭在紀嵐的慇懃下咬了一口，那說不出的新鮮滋味令她又驚又喜。

紀嵐也大口地咬起披薩，除了沒蕃茄醬、沒起司以外，這味兒是真的不錯，她放心了。

「剩一片給良叔，至於這盤是放了腿肉的，就留給三公子吧，我接著來弄串烤。」

「串烤是什麼？」

「就像這樣啊。」紀嵐拿出數根預備好的長竹枝，把切塊的肉穿上去，間雜著一些洋蔥、馬鈴薯、玉米、櫛瓜等等，看起來色彩多樣很是討喜。

接著她取了兩個大碗，拿掉鍋子，把碗一邊一個放好，再將串了料的竹枝架在兩個大碗中間，就著下邊旺盛的爐火開始烤起來。

瞧她一邊刷醬一邊烤，方蘭訝異得不得了。「我說小嵐……妳這腦袋瓜子真是生錯性別了，妳要是個男人，包准能開間飯館啊！」

「可惜我不是男人，只好當個小廚娘啦。」紀嵐邊抹汗邊塗著事先調好的醬汁，烤好的串烤

全盛到盤子上。

「我的天哪，這香味是怎麼回事？」桂永良不知何時也踏進廚房，見到桌上樣子稀奇的菜餚，他驚訝得說不出話來。

「良叔，桌上那片給你嚐嚐，已經盛好的是要端去給三公子的。」紀嵐頭也沒回地應道。

桂永良訝異地吃了披薩，那熱呼呼的餅皮吸收了醬汁，變得更加香濃好吃，更別說上頭的雞肉了，經過調醬的洗禮後根本像是城中館子裡端上桌的佳餚。

「妳這丫頭，手藝真是太好了，要我說，三公子買了妳也是給我們添口福呢。」不是桂永良誇張，而是自從紀嵐來了之後，因為相宇之挑嘴，所以她得時常換花樣，因此他們底下奴僕自然也有好處分。

「呵呵，但願他也這麼想。」紀嵐重複地擀著麵皮、塗醬汁，因著鏟子平面小，所以披薩自然得多做幾份了，時間也花得長。

「我這就去送菜，妳們辛苦了。另外，方娘子妳記著湯藥啊！」說罷，桂永良端著盛好的披薩、串烤匆匆前往主屋去。

都說民以食為天，尤其一個人沒什麼事能幹的時候，那股子空虛感更是不停地往外冒。

相宇之正是如此，過去的他其實也沒多挑嘴，但自從傷了腿後，他心情鬱悶，對吃食自是更提不起興趣，自然而然也就挑剔起來。

尤其他的腿傷總是時不時的發作，一疼起來就讓他渾身有如針刺般的痛，每每總要忍痛逼出一身的汗，然後又得讓人伺候更衣，在這樣的情況下，他心情會舒坦才有鬼……

「三公子！給您送飯菜來了，今天小嵐又變新花樣了。」

桂永良腳步匆匆地邁過門檻，正好打斷了相宇之的憂愁心情。

「她不是嫌我比皇上還難伺候？」相宇之輕哼。

「這……她嘴是不甜，但心地是好的，您瞧瞧，她為了這個叫披薩的東西，今天在廚房可是累得滿頭汗呢！」

相宇之看著托盤上的新菜餚，那巴掌大的圓餅上放了不少香氣四溢的好料，一串串的雞肉蔬菜更是烤得香味四溢，令他不自覺地吞了吞口水。

「還行。」相宇之扯動嘴唇，丟出一句略嫌吝嗇的誇獎。

「您嚐嚐，味道保證好。」

桂永良熱切地替相宇之分切披薩，正想替他把串烤上的肉跟蔬菜剔下來放盤子，身後卻冒出阻止聲。

「等等！我就知道良叔你一定會這樣做，這麼一來就失去串烤的意義了啦。」跑得有些上氣不接下氣的紀嵐出聲喊停，她指著串烤續道：「所謂串烤就是要拿著整串吃，這樣才有意思，吃起來才香。」

「嘍……但這實在是……」桂永良望著手裡的串烤，這都有半截手臂長了，這麼厚實的一串拿著吃，有些不夠斯文哪。

「怎麼了嗎？」

「這太粗魯了吧？」

紀嵐聽著嘴角抽動。

「這裡又沒外人在，吃個東西還那麼講究，不累啊？」紀嵐雙手叉著腰，反問道：「三公子，我問你啊，你是想吃得香，還是想吃得斯文有禮？」

相宇之沒想到這丫頭居然直接問起他這主子了，冷臉一擺，本欲開罵，可鼻尖嗅著那香氣早就讓肚裡的饑蟲活躍起來，最後他索性直接伸手，從桂永良手上拿走了雞肉串烤。

冷眼瞪了下紀嵐，又瞧了瞧油光發亮的雞肉跟蔬菜，他心一橫便張口咬了下去。

一入口，鹹香美味直衝喉間，相宇之嚼了嚼便吞下去，又忍不住往另一塊咬去，直到連吃了三塊，他才回過神來。

「好吃嗎？」紀嵐笑呵呵地湊近他，伸手遞上一塊乾淨的帕子。

雖說是商人，與讀書人相比身分不夠高，但他們相家畢竟家大業大，所以相宇之禮儀是學得很周到的，何曾這般粗魯吃飯？

但他也不否認，這般吃法用不著在乎任何事，材料咬起來勁道十足，又香又甜有滋味，雖然沾了嘴角，吃起來卻是爽快感十足。

「不錯。」相宇之抽走紀嵐的帕子抹了抹嘴。

「那你吃吃這盤，我跟方大娘烤得手都痠了，你一定要說好吃。」紀嵐推了推放了披薩的盤子催促道。

相宇之正要去拿筷子，紀嵐卻先一步抽走。

「用手拿，滋味更好。」她笑咪咪地指指披薩。

「妳……」相宇之蹙眉，正想斥責她自己並非野人，怎可如此失禮，但一想到方才拿著串烤啃咬時的自由感，話到嘴邊又吞了回去。

「吃吃看，我醬料調得很用心的！」紀嵐一個勁兒地邀功。

相宇之遲疑了一瞬，伸手拿起切片的小披薩往嘴裡送去。

那烤得酥脆的麵皮加上濕潤的佐料以及噴香的雞腿肉片，在他的嘴裡交疊出無比美味，讓他不由得吃得快了些。

見他什麼話都沒說，就是伸手拿下一片，紀嵐便預先替他切開另一片放妥，相宇之也沒多說什麼話，僅是安靜地吃著。

「怎麼樣？」紀嵐歪著頭往相宇之臉上瞧。這男人太會藏情緒，不細看很難分辨，真不知道他怎麼養出這般冷酷的性情。

「好吃。」一個沒留神，相宇之脫口就說了句真心話。

紀嵐當下欣喜地跳了起來。

「果然好吃吧！」紀嵐喜孜孜地笑道：「你喜歡的話我還能做很多不一樣的味道，要甜要鹹都成！喜歡什麼儘管說！」

相宇之疑惑地瞟了紀嵐一眼。先前還跟他回嘴呢，怎麼一晃眼變得如此狗腿？「不嫌我挑嘴了？」

「欸，挑嘴沒什麼不好啊，磨練磨練我的技藝，日後三公子少不了我自然不會賣了我嘛。」紀嵐聳聳肩，搬出早就跟方蘭琢磨好的臺詞來。

原來只是怕被賣。相宇之冷笑兩聲，人都是現實的，他不是早就認清了？「妳老實自然不會被賣，不必刻意巴結。」

聽著這句略有嘲諷意味的回應，紀嵐的笑容瞬間凍結在唇瓣。她是想讓自己有點同理心，既然是人家買下的廚娘，又過著好日子，就不要跟主子起衝突，多點體諒對彼此都好不是嗎，不過相宇之這話真的太欠揍了！

「這……三公子，小嵐她是真關心您，她不是刻意巴結的。」見紀嵐臉色難看，桂永良忍不住上前打圓場。

難得相宇之胃口被紀嵐養得越來越好，原本削瘦下去的身子也稍稍恢復了點，怎麼偏偏這兩人如此不對盤呀！

「人心隔肚皮。」相宇之哼了聲，繼續吃他的串烤，沒理會紀嵐一臉鐵青。

「好……好了，小嵐，妳回廚房繼續忙吧，方娘子一個人恐怕忙不過來。」桂永良試著把兩人分開來。

「用人不疑，疑人不用。」紀嵐沒馬上走，卻是對著相宇之拋下八個字，然後才氣呼呼地扭頭離去。

一句話噎得相宇之手一頓，再回頭，紀嵐已沒了身影。

這小丫頭！竟拿話諷他！

「三、三公子……」瞧相宇之氣得都快把竹枝給折了，桂永良連忙勸慰著，「您別氣，回頭老奴替您說說她……」

「不必。」相宇之果斷拒絕了。

紀嵐這話擺明是在嘲笑他，說他疑心病太重，若讓桂永良去說教，豈不是正落了她口實？

左思右想，相宇之蹙眉道：「你去給我仔細查一查紀嵐來歷。」

這樣一個伶牙俐齒，甚至會一手不明好廚藝的丫頭，怎麼可能出自小涼村那樣的泥巴村子？這絕對有鬼！